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二、公司简介

2.1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诺邦股份
股票代码	603238
变更前股票简称	无
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陈伟国
电话	0571-89170000
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达达路16号
电子邮箱	zh@nubond.cn

2.2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56,281,014.59	1,485,291,472.78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3,906,895.28	842,881,462.24	2.60
营业收入	51,309,267.32	42,031,060.35	2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25,433.04	24,604,972.19	6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215,989.68	18,639,831.87	9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0	3.12	增加1.5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1	5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1	57.14

2.3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10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7625	66,915,000	66,915,000	无
杭州老德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875	9,105,000	9,105,000	无
杭州合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000	6,600,000	6,600,000	无
杭州合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50	3,630,000	3,630,000	无
张洪杰	境内自然人	0.6250	750,000	750,000	无
任仕佳	境内自然人	0.5000	600,000	600,000	无
王刚	境内自然人	0.5000	600,000	600,000	无
张雷	境内自然人	0.3750	450,000	450,000	无
张雷	境内自然人	0.3750	450,000	450,000	无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姓名及持股数量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提经营效率、稳核心业务、应对经济挑战”的年度主题,牢牢把握核心业务与市场需求,以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提升运营效益取得了较快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1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0.23%。
1.产能优势明显,公司盈利稳步提升
公司努力打造集生产制造和研发于一体的品牌企业,邦邦科技着重于中业务,杭州国光着重于业务,共同依托公司的水利非织造材料优势,使公司实现干巾和湿巾业务双轮互补,延伸公司产业链,提升行业影响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较去年同期增长。
2.建设项目有序推进
上半年,公司完成了年产15000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项目的安装与调试,现已投入生产;纳奇一期工程已基本完成,年底将进行新生产线的安装与调试;邦邦新车间的投产与使用,将为期一周干巾生产产业升级。
3.生产技术创新,产量提升,降本增效
上半年,通过生产与设备的技术革新,产量同比增长,产品合格率与设备完好率有显著提升,生产成本和能耗都有降低。下半年将继续推进设备技术改造及节能降耗工作,加强技术创新,提高生产效率。
4.新线、新产品、新项目的推广
上半年,重点是卷材技术是湿巾和干巾,销售都取得了较好的增长。下半年将继续开拓国内外市场,重点突破新线、新产品、新项目的推广。
5.取利系统稳步推进
上半年,建立健全公司各层级、各模块的全方位激励机制,并在生产经济责任制考核上取得突破性成果,降本增效取得明显成效,下半年将继续坚持并不断深挖潜力以降本增效。
3.2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财政部于2017年陆续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并按照上述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发布的会计准则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3)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企业自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4)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企业自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2.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自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的披露,该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该变更不涉及追溯调整,无需重述2018年度可比报表数据,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执行该准则在报告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执行该准则在报告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执行该准则在报告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3.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38 证券简称:诺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0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17]117号)核准,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31元,共计募集资金39,93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789.9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5,140.1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其《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40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7,763.14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933.86万元,2019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494.78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67.20万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1,083.2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由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宁波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方面已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金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9511015470000900	5,384.03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9511015520000929	6,722.678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120204852990012418	4,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09021200888858	13,646.4116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120204852990012418	5,487.822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09021200888858	32,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合计		110,832.26683	

3.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			
详见本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对照表			
2.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年产5,000吨环保非织造材料科技技改项目”变更为“多功能复合生产线技改项目”和“高端清洁水利材料生产技改项目”后,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年产5,000吨环保非织造材料科技技改项目	多功能复合生产线技改项目	8,000.00	15,000.00
	高端清洁水利材料生产技改项目	1,658.00	1,658.00
合计		8,000.00	33,858.00

原募集资金和投资总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差额为4,845.00万元。
为拓宽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详见《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详见《诺邦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15,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2019年半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银行	产品名称	起始日	到期日	购买金额	利率	是否到期
1	工商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工商银行“稳利宝”理财产品	2018/12/28	2019/3/26	4,200.00	3.25%	是
2	工商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工商银行“稳利宝”理财产品	2019/3/28	2019/6/26	3,500.00	3.25%	是
3	工商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工商银行“稳利宝”理财产品	2019/6/27	2019/9/25	3,200.00	3.00%	否
4	宁波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宁波银行“稳利宝”理财产品	2018/12/27	2019/3/27	4,000.00	3.90%	是
5	宁波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宁波银行“稳利宝”理财产品	2019/3/29	2019/6/26	4,500.00	3.80%	是
6	宁波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宁波银行“稳利宝”理财产品	2019/6/27	2019/9/25	4,000.00	3.60%	否
7	浦发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浦发银行“稳利宝”理财产品	2018/12/29	2019/3/29	6,000.00	4.25%	是
8	浦发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浦发银行“稳利宝”理财产品	2019/3/29	2019/6/26	5,300.00	3.80%	是
9	浦发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浦发银行“稳利宝”理财产品	2019/6/27	2019/9/25	1,300.00	3.70%	否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金额为人民币8,500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授权额度。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说明
(1)原募投项目“年产5,000吨环保非织造材料科技技改项目”变更:
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对于产品的需求和定位也在不断更新,原“年产5,000吨环保非织造材料科技技改项目”已不适应当前的市场需求和今后市场的发展趋势,期间公司根据市场需要对技改项目进行生产工艺进行了改造,通过工艺改造满足有良好高端市场,提升了产品的科技效益。同时,公司正逐步调整业务结构,合理资源配置,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经济绩效提升,公司确认“年产5,000吨环保非织造材料科技技改项目”进一步大规模投入已没有必要,公司将将其变更为“多功能复合生产线技改项目”和“高端清洁水利材料生产技改项目”,详见《诺邦股份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及2017年5月16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详见《诺邦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及《诺邦股份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
(2)原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
募投投资项目变更主要系工艺流程及产品,将原湿法造纸网工艺变更为双网制造纸网工艺,其材料从原湿法产品变为干网产品,将原湿法造纸网工艺变更为干网产品,详见《诺邦股份关于年产15,000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项目部分内容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3)原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
募投投资项目变更主要系公司出于节约用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将利用现有行政研发综合楼,新增投4000平方米研发用地给研发中心进行新建改造,不再单独新建新的研发中心大楼,新建研发中心布置有办公室、实验室和试验生产车间,研发中心总建筑面积约为5000平方米,原项目用地给研发中心生产经营的需要暂时闲置,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9年5月15日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详见《诺邦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及《诺邦股份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详见本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和募集资金使用,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2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 报告摘要

股票代码:603238 公司简称:诺邦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35,140.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94.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td>31,140.10</td> <td>已投入投入募集资金总额</td> <td>22,257.92</td>		31,140.10	已投入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57.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8.6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额	未达到计划进度比例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是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5,000吨环保非织造材料科技技改项目	是	8,000.00	15,000.00	15,000.00	0.00	0.00%	15,000.00	否	否
年产15,000吨环保非织造材料科技技改项目	是	18,180.10	9,800.00	9,800.00	0.00	0.00%	9,800.00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4.00	4.00	4.00	0.00	0.00%	4.00	否	否
合计		35,140.10	4,494.78	4,494.78	0.00	0.00%	4,494.78	否	否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前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比例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多功能复合生产线技改项目	年产5,000吨环保非织造材料科技技改项目	1,500.00	1,500.00	1,608.16	106.54%	84.34%	2018/12/31	114.9	是	否
高端清洁水利材料生产技改项目	年产5,000吨环保非织造材料科技技改项目	1,658.00	1,658.00	1,636.07	98.67%	83.44%	2019/12/31	119.9	是	否
年产15,000吨环保非织造材料科技技改项目	年产15,000吨环保非织造材料科技技改项目	18,180.10	18,180.10	2,995.29	16.53%	73.23%	2019/7/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760.00	2,760.00	845.37	30.64%	56.31%	2020/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4,098.10	24,098.10	4,494.78	18.65%	75.7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及分析报告
募集资金余额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变更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进行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用于银行贷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8月22日,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财务报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修订后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同时废止。
2.会计准则修订
(1)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8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了修订,修订后适用于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企业自2019年5月9日发布的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企业自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2)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9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进行了修订,修订后适用于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企业自2019年5月16日发布的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企业自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变更的主要内容:
1.资产减值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2.新增表项
“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将“减值准备”项目,将“减值准备”项目拆分为“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自行研发无形资产的摊销;新增“计入成本费用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减值损失”,反映企业因终止确认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该项目根据“投资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损失,以“-”号填列。
3.现金流量表
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新增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所有者权益工具所形成的权益,其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扣除该工具发行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后的净额,填列在“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变更的主要内容:
1.准则的适用范围方面,对不适用其他准则的交易进行了明确。
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
3.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定义方面,强调取得现金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的权利。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者具有商业实质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同时换入多项资产的,对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的分摊依据,在“换入资产的账面价值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上增加“其他公允价值”因素。
5.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增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的披露。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变更的主要内容:
1.债务重组通过定义,强调重组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权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债务重组涉及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继续适用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定。
2.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权人应当根据受让资产的公允价值与重组债权账面余额之间的差额,将受让资产公允价值与重组债权账面余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与附注的信息披露方面删除了对或有应收和或有应付的披露,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对债权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对联营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披露,资产增加及比例的披露,对债权人增加了债务重组的股本所有者权益披露,增加比例的披露。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16号变更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中期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6,151,036.24	2,949,458.71	34,032,792.57
应付票据			13,366,931.27
应收账款		113,201,577.53	20,665,861.30
应付账款及应付账款	293,000,760.02		36,581,039.10
应付票据		141,395,393.20	
应付账款		151,605,378.82	36,581,039.10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等有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会计准则,公允地反映了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清单
1.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关于诺邦股份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3日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 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096 证券简称:广聚能源 公告编号:2019-014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3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普通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控股股东 深圳广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84%	29,270,377	17,152,000
李勇	境内自然人	3.57%	18,838,091	0
李智	其他	3.56%	18,474,805	0
李智	境内自然人	2.56%	13,194,134	0
李智	境内自然人	2.28%	12,024,670	0
李智	境内自然人	1.88%	9,786,223	0

控制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